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湘长字第0471号

申请人（单位）名称：

长沙策马青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申办事项名称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

申请时间：2026年6月15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104MALTYXL67

法定代表人：李彬

联系电话：18670036697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许家洲路106号锦峰苑二期D3
栋裙楼、塔楼620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设立
变更 延续 注销许可。期限是：_____

西气
湘长字第0471号
_____（注销无期限）。许可证编号：_____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（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）。



（一式两联，第一联存档，第二联交申请人）